

内蒙古自治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
中心2020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0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2020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2020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2020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关于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 关于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关于2020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能、职责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所属事业单位调整规范意见的批复》（内机编办发[2013]43号）文件，自治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工作，承担本级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退役金的统计、预算、年度注册等工作；协调本级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的住房、医疗等社会保障工作，办理医疗保险、冬季取暖有关事项；指导和协助本级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创业就业、培训等工作，承担本级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的档案存放，协助办理评定专业技术职称、因私申请出国、出境等有关手续；办理困难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的再就业服务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及各项补贴发放等事宜。

二、机构设置

自治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管部门是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设1个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0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经自治区财政厅批准，自治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

服务中心 2020 年批复年初预算收入为 576.69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6.69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有所增加，原因：2020 年新增在职人员 1 人，按照相关部门重新核准的各项基数支出人员经费，按 2020 年企业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按实有人数核准经费，故财政拨款有所增加。

2020 年我单位总收入为 60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00.59 万元，其他收入 4.01 万元。总支出 60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4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26.3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5.13 万元；项目支出 469.14 万元。

2020 年单位总收入与 2019 年相比减少 0.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6.15%。2020 年单位总支出与 2019 年相比减少 1.36%，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14.7%，项目支出增加 3.16%。

原因：2020 年按照相关部门重新核准的各项基数支出人员经费和根据本单位 2020 年工作安排的实际情况合理支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按 2020 年企业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按实有人数核准经费；本单位新增在职人员 1 人，在职人员转退休 2 人，在职人员调出 2 人。

二、关于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收入总计604.6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604.60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总计604.60万元，其中：结余分配4.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4.28万元，下降0.70%；支出总计减少4.28万元，下降0.70%。主要原因：一是因机构改革，在职人员2人调出单位；二是在职人员转退休2人；三是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工作延期。

（二）关于2020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收入合计604.6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00.59万元，占99.30%；其他收入4.01万元，占0.70%。

（三）关于2020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支出合计600.6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1.46万元，占21.90%；项目支出469.14万元，占78.10%。

（四）关于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00.59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总计600.59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收入减少8.29万

元，下降1.40%；支出减少8.29万元，下降1.40%。主要原因：一是因机构改革，在职人员2人调出单位；二是在职人员转退休2人。

（五）关于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00.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1.45万元，占21.90%；项目支出469.14万元，占78.10%。

（六）关于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1.4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6.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较上年减少22.73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2人，因机构改革，2名在职人员调出；公用经费5.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较上年增加0.06万元，主要原因是：新进在职人员1人。

（七）关于2020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2020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无差异。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00个，累计0.00人次。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较上年对比无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较上年对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车均运维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对比无变化。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00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接待0.00批次，共接待0.0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接待0.00批次，共接待0.00人次。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较上年对比无变化。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2个，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中央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2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共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退役军人事务部 国家保密局关于印发<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国家秘密范围的规定>的通知》文件精神，结合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国家秘密目录，各项补助经费的涉密内容不予公开。

1.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2020 年度总体目标为：通过支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提高对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管理服务水平，保障各项服务顺利开展。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管理服务水平得到了提升，基本达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经费未全部执行，由于疫情原因，部分工作未能开展。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R101431.408-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及代码	内蒙古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			实施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金额	15	15	9.24	(10 分)	61.60%	6.00	
	其中：财政拨款	15	15	9.24	—	61.6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关于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管理若干具体问题的意见》（国转联〔2016〕1 号）、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做好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的意见》（中发〔2017〕8 号）和《关于加强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国转联〔2016〕6 号）文件。按上一年度管理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地方配套资金为 15.3 万元。目标为适应自主择业工作发展，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提供更优质的服务，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下拨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提供服务，提高对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管理服务水平，保障各项服务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治区本级上年管理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不予公开	不予公开	10	10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	≤15 万元	15 万元	10	10	
	时效指标	规划经费使用	≤15 万元	15 万元	10	10	
	成本指标	上一年度本级管理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15 万元	1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自治区本级管理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有更大的就业服务平台	不予公开	不予公开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自治区本级上年度管理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得到优质服务的同时保持稳定	不予公开	不予公开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治区本级管理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不予公开	不予公开	20	20	
总分					100	96.00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比2019年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降低）0.00%，较上年对比无变化。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比2019年减少1.47万元，降低100.00%，主要原因是：办公所需相关设备以前年度已采购，当年工作安排中无需采购；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比2019年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降低）0.00%，较上年对比无变化；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比2019年减少3.05万元，降低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办公和工作安排实际情况，我单位无需采购。授予中小

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比2019年增加（减少）0.00台（套），较上年对比无变化；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比2019年增加（减少）0.00台（套），较上年对比无变化。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单位，参照此口径公开本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并与预算公开保持一致。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梅友楠 联系电话：0471-6611193